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银河科技 编号:2008-13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99,497,80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5.65%,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顾勇彪董事长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2、《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3、《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4、《200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5、《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2007年度实现净利润38,004,181.23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737,915.66元,当期可供股东分配利润11,737,915.66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7,287,221.69元。

本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25,649,96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0.1股,共送股6,356,499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9股,共转增57,208,496股。

表决结果: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08年度,公司继续聘请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表决结果: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7、《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通过了顾勇彪、王国生、唐捷、赖永久、梁峰、陈丽花、张志浩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梁峰、陈丽花、张志浩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选举顾勇彪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选举王国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选举赖永久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选举唐捷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选举梁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选举陈丽花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选举张志浩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8、《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通过了郭正刚、赵新民、曾宇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蔡琼瑶、邓丽芳组成第六届监事会。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选举郭正刚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选举赵新民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选举曾宇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9、《关于公司200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简称“长征电气”)为我公司的关联方。2008年,本公司为长征电气控股子公司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以及广西银河艾万迪斯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提供生产厂房、办公场所以及土地使用权;本公司向长征电气出售有关产品配件件以及购买长征电气的有关产品。初步预计2008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9190万元,其中场地租赁收入190万元/年,销售产品配件件5000万元,采购货物4000万元。

表决结果:640,093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关联股东广西银河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1)原《公司章程》“第五条 公司住所:广西北海市广东南路银河科技大厦八楼 邮政编码:536000”
现修订为“第五条 公司住所:广西北海市银河软件科技园综合办公楼 邮政编码:536000。”
(2)原《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
现修订为“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
(3)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四)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五)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六)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七)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现修订为:“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四)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五)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六)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七)行使公司可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10%以内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银行借款决策权,报董事会备案。
(八)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五、备查文件
1.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公告编号:2008-14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银河科技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4月19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发出,2008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与会董事一致推选顾勇彪为公司董事长。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聘任王国生为公司总裁。
三、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经公司总裁提名,聘任赖永久为公司副总裁,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总裁提名,聘任袁忠为公司副总裁,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总裁提名,聘任杨宋波为公司副总裁,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总裁提名,聘任王国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唐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表决结果:99,497,80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认为本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公告编号:2008-14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银河科技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4月19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发出,2008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与会董事一致推选顾勇彪为公司董事长。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聘任王国生为公司总裁。
三、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经公司总裁提名,聘任赖永久为公司副总裁,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总裁提名,聘任袁忠为公司副总裁,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总裁提名,聘任杨宋波为公司副总裁,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总裁提名,聘任王国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唐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确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成员名单的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成员名单如下:
1.战略决策委员会
召集人:顾勇彪
成员:顾勇彪、王国生、赖永久、唐捷、张志浩、梁峰
2.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梁峰
成员:梁峰、张志浩、陈丽花、顾勇彪、王国生
3.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陈丽花
成员:陈丽花、梁峰、王国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张志浩
成员:张志浩、陈丽花、顾勇彪
公司独立董事梁峰、陈丽花、张志浩就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要求;聘任、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 2008-00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6月26日(星期四)上午9:30,预计会期半天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29号北京京燕饭店(中国铁建电气化局大楼)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书面记名投票表决
●会议提案: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普通决议案:
1、公司董事会2007年度工作报告
2、公司监事会2007年度工作报告
3、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4、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公司2007年度年报及其摘要
6、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师及支付其2007年度有关费用的议案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特别决议案:
1、关于修改《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注册资本金及相关条款的议案

2、关于授予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发行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权利的议案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公司董事长李国瑞先生决定于2008年6月26日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日期:2008年6月26日(星期四)上午9:30,预计会期半天
3、会议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29号北京京燕饭店(中国铁建电气化局大楼)
4、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书面记名投票表决
二、会议审议事项
普通决议案
1、公司董事会2007年度工作报告
2、公司监事会2007年度工作报告
3、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4、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公司2007年度年报及其摘要
6、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师及支付其2007年度有关费用的议案
特别决议案
7、关于修改《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注册资本金及相关条款的议案,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8、关于授予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发行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权利的议案,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以上第1、3、4、5、6、7、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08年4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以上第2项议案,已于2008年实现的净利润一併分配,由新老股东共享。
5、公司2007年度年报及其摘要
6、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师及支付其2007年度有关费用的议案
特别决议案
7、关于修改《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注册资本金及相关条款的议案,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8、关于授予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发行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权利的议案,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以上第1、3、4、5、6、7、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08年4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以上第2项议案,已于2008年实现的净利润一併分配,由新老股东共享。
5、公司2007年度年报及其摘要
6、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师及支付其2007年度有关费用的议案
特别决议案
7、关于修改《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注册资本金及相关条款的议案,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8、关于授予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发行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权利的议案,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08年4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出席/列席对象
1、截至2008年6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的H股股东另行通知)。如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参加,该代理人不必须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本公告附件三。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四、股东出席回复与出席登记
1、出席回复: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应于2008年6月5日(星期四)前在办公时间(每个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30)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以专人递送、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公司。出席回复范本详见本公告附件四。
2、出席登记: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应于2008年6月25日(星期三)在办公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2:30-5:3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登记手续。异地地区(北京地区以外的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08年6月25日)。
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士股东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拟出席股东之有效身份证件和股票账户卡;
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授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和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出席登记手续。

股东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前置于下述联系地址。股东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委托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股东授权委托书同时置于下述联系地址。
股东出席会议时亦需携带上述登记文件原件或有效副本或有效复印件,以备验证。
3、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部门: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855
联系人:靖菁 电话:010-51886158 传真:010-51887031
五、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一:
关于修改《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关注册资本金及相关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因行使H股超额配售权导致公司注册资本金和股本结构发生变化,

需变更《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具体如下:

将《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条修改为“公司成立后,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开发行了24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及170,600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并分别于2008年3月10日与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国有股东根据《减持上市公司有价证券集合类管理暂行办法》和国务院有关规定,在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同时将所持17,060万股国有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时,公司可视市场情况行使不超过百分之十五的超额配售权,超额配售发行最多25,690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2008年3月31日,公司境外发行联席全球协调人决定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公司额外发行18,154.15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公司国有股东根据《减持国有有价证券集合类管理暂行办法》和国务院有关规定,在超额配售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同时将所持1,815.45万股国有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在上述发行悉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金为1,233,754.15万元,总股本为1,233,754.15万股,股本结构为:总公司持有781,124.55万股,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63.31%;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18,875.45万股,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1.53%;内资股公众股东持有245,000万股,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19.86%;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不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188,754.15万股,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15.30%。”

将《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修改为“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八亿亿元。首次公开发行境内股股份和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份以及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时,公司注册资本变更需在国家工商总局办理变更登记。”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并须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30日

附件二:
关于授予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发行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权利的议案
各位股东:
1、在依照下列条件的前提下,提呈本公司股东会授予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定义见下文)无条件及一般性授权,发行、配发及/或处理新增H股,以及就该等事项订立或授予发售建议、协议或购买权:
(i)董事会公司于有关期间内订立或授予发售建议、协议或购买权,而该发售建议、协议或购买权可能需要在有关期间结束后进行或行使,该授权不得超过有关期间;
(ii)董事会拟发行、配发或有条件或无条件同意发行及配发的H股数量不得超过其截至本议案日期止现有H股的20%;
(iii)董事会仅在符合(不时修订的)中国公司法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监管机构的所有适用例、法规及规则,及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其它有关的中国政府机关批准的情况下方会行使上述权力。
2、就本议案而言:
“有关期间”指本特别决议案获通过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日期的期间:
(a)本特别决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司下届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或
(b)本特别决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届满当日;或
(c)本公司股东于股东大会上通过特别决议案撤销或修订根据本特别决议案赋予本公司董事会授权之日。

附、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顾勇彪,本科,工程师。曾任湖南长沙有色金属材料厂党委书记,湖南省凤凰县副县长,北海市鼎盛物业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年6月至2003年4月任公司副总裁,2003年4月至2005年8月任广西银河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6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截至目前,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广西银河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2006年6月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处分。

王国生,经济学博士。曾任南京大学副教授,2002年6月至2005年1月历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裁、常务副总裁,200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裁。截至目前,兼任公司第一大股东广西银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29,300股;2006年6月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公开谴责的处分。

赖永久,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中国电子学会高级会员。1990年11月至2004年2月历任国营永星无线电器材厂长、党委副书记,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4年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电子器件事业部总经理。截至目前,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2006年6月曾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处分。

袁忠,男,工学学士,曾任柳州开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2年5月任南宁银科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2月至2006年1月任公司总裁助理,2006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截至目前,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杨宋波,MBA,2003年6月至2006年4月任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2006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截至目前,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唐捷,男,硕士,2000年12月至2003年2月任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3年5月至2005年3月任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05年3月至2007年4月任贵州长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7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截至目前,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银河科技 公告编号:2008-15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8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由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已经选举产生,本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推举郭正刚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召集人。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郭正刚先生简历
郭正刚,大专,经济师。曾任国营永星无线电器材厂团委书记、工会主席,1998年10月起至今任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截至目前,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董事会决定根据本特别决议案第1段决议发行H股股份的前提下,提呈本公司股东授权董事会增加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以反映本公司根据本决议案第1段授权授权发行股份,并对公司章程作出其认为适当及必要的修订,以反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以及采取其认为所需的行动和办理其它所需的手续以实现本特别决议案第1段决议发行H股股份以及本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并须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30日

附件三: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关于董事会2007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监事会2007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07年年报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师及支付其2007年度有关费用的议案			
7.关于修改《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注册资本金及相关条款的议案			
8.关于授予董事会于相关期间发行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权利的议案			

委托人签章:
(如委托人是法人股东,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上述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四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出席回复表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份号码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份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份号码
持股量	股票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注:上述回复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编号:临 2008-00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获核准设立中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中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570号),核准公司设立中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计划”)。计划类型为非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为5年。推广期规模上限为40亿份,存续期规模上限为60亿份,上述规模上限均含公司自有资金投入所持份额。

公司为计划的管理人。公司将在上述批复下发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合规地启动计划的推广工作,并开展投资管理 and 后续服务活动。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编号:临 2008-01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价已连续3个交易日(2008年4月25日、4月28日和4月29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除公司将于5月5日召开股东大会以及公司今天发布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核准设立中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之外,经询问公司主要股东和高级管理层,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到目前,除上述已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请以本公司指定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858 股票简称:银座股份 编号:临 2008-01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认购的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37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07年10月向原股东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配售,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22.78元/股。公司本次配股有效认购总数为35,375,695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股东的认购数量为9,022,710股,无限售条件股股东认购数量为26,352,985股。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2007年度配股中无限售条件股股东认购的26,352,985股和除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外的有限售条件股股东认购的373,228股合计26,726,213股人民币普通股已于2007年11月5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07年11月2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2007年度配股上市及股本变动公告书》)。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曾承诺配售获得的8,649,482股自配

股上市之日即2007年11月5日起6个月不转让。现锁定期将满,该部分股票将于2008年5月6日上市流通。
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认购的8,649,482股股票上市时,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36,800	0	1,936,80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6,677,890	-8,649,482	30,028,40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8,044,525	+8,649,482	126,694,00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18,044,525	+8,649,482	126,694,007
股份总额	156,722,415	0	156,722,415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30日